

太山坝村便民桥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宁陕县四亩地镇人民政府 (简称甲方)

乙方:陕西华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责任,确保施工工期及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太山坝村便民桥项目成交结果,甲乙双方签订如下施工合同。

一、工程项目:太山坝村便民桥项目

二、承包方式:甲方将太山坝村便民桥项目(包工包料)的方式承包给乙方施工。

三、工程内容:项目招标所发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四、工程承包价款:签约合同价为:壹佰叁拾肆万伍仟叁佰元整 (¥: 1345300.00 元) 工程完工后,按实际工程量决算。

五、开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六、双方主要责任

1、甲方主要责任

- 1.1、组织建设、施工单位进行施工交底。
- 1.2、按照合同要求拨付工程款。
- 1.3、配合乙方共同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問題。
- 1.4、协助解决施工中的社会事宜。
- 1.5、负责施工过程中的签证、抽检和验收工作



2、乙方主要责任

2.1、严格按照国家规范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2.2、负责及时上报施工中出现的問題。

2.3、全面负责施工中的安全工作，保证施工人员和机具的安全，承担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严格遵守工程施工操作规程，严禁非工作人员进入施工场地，消除一切安全隐患，杜绝一切不安全事故发生。乙方的施工人员系乙方的员工，和甲方不存在劳务雇佣关系，如施工中有人员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承担责任。

2.4、施工时时应采取防尘措施。

2.5、按照要求处理建筑垃圾，并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和责任等。

2.6、参加竣工验收

2.7、工程竣工后及时向甲方上报决算书。

七、工程质量及检验

1、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二)工程质量要求：严格按照该项目工程建设要求和图纸施工。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承包人应立即返工，直到合格为止，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质量控制

1、成立工程建设项目部，明确职责，合理分工。配备专职质量检查员，按照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严把工程验收关、质量关，强化质

量监管，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坚决返工、不留隐患。

2、工程施工时，承包人必须确定具有专业技能或多年施工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进行施工放线和现场指导。使各项工程设施布设合理达到整体效果。。

2、工程验收及移交

2.1、隐蔽工程甲方应到场监督，如甲方无法到场乙方需留存影像资料及自检的记录，甲方应于以认可。

2.2、验收内容:工程量清单和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内容。

2.3、验收标准:依据国家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进行验收。

2.4、验收组织:由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参加工程验收。

八、工程项目的增减

工程项目和工程量的增减由甲乙双方商定后方可实施。

九、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工程进度及乙方递交的支付申请，经甲方审核后及时支付工程进度款，完成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7%，暂扣质量保证金 3%，质保金期限为一年，到期后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十、违约及仲裁

1、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人民

法院提请诉讼。

2、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一方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责任方承担违约责任，由于双方原因，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自负的违约责任。

3、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成交供应商的经济损失

十一、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协议，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宁陕县四亩地镇人民政府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郭云楷

2024年 12月 23日

乙方(盖章): 陕西华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晚都

2024年 12月 23日